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 /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更改就學情況通知書

(只適用於已獲發貸款的學生貸款人)

* 請刪去不適用者 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加上「✓」號

甲部 個人資料

中文姓名：_____ 英文姓名：_____
聯絡電話號碼：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_____ ()

乙部 通訊地址(如有更新)(請以英文正楷填寫並參閱注意事項提交最近3個月內的地址證明文件)

室：_____ 樓：_____ 座：_____
大廈名稱：_____ 屋邨 / 鄉村名稱：_____
街道號數及名稱 / 地段編號：_____
分區：_____ 地區： 香港 / 九龍 / 新界

丙部 獲發貸款時所就讀的課程資料

院校名稱：_____
院校課程名稱：_____

丁部 現時就學情況 (請選擇以下其中一項)

- 本人仍然以全日制模式修讀上述課程，預計畢業日期為 _____ 年 _____ 月。
- 本人已於 _____ 年 _____ 月 **終止 / 完成** * 修讀上述課程。
- 本人於 _____ 年 _____ 月 **終止 / 完成** * 修讀上述課程後，繼續

修讀下列全日制課程：

院校名稱：_____
院校課程名稱#：_____
院校課程編號#：_____

此課程 **是 / 不是** * 本人的第一個全日制學位課程。(如此課程並非學士學位課程，則毋須填寫此項)

學生資助處課程名稱#：_____
學生資助處課程編號#：_____ 預計畢業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請按照學生資助處網頁 (<http://www.wfsfaa.gov.hk/sfo/tc/postsecondary/fasp/general/coding.htm> 或 <http://www.wfsfaa.gov.hk/sfo/tc/postsecondary/tsfs/general/coding.htm>) 所載的「學生資助處課程編號一覽表」填寫資料。

其他：_____

戊部 證明文件 (只適用於仍然修讀全日制課程的學生貸款人)

本人遞交此通知書時已一併呈交下列證明文件以證明本人的就學情況。

(請注意，你所呈交的證明文件必須印有以下資料：

1. 你的中 / 英文全名；
2. 現時就讀院校及課程名稱；及
3. 有關課程的預計畢業日期。)

- 就讀院校發出的證明信；或
- 有效學生證副本；或
- 最近已繳付學費的收據副本。

己部 注意事項

1. 除特別註明外，本通知書所有項目均須填寫。
2. 學生資助處在有需要時或會向你索取進一步的資料。
3. 如你的通訊地址有任何更改，你必須提供最近 3 個月內相關的地址證明文件之副本。地址證明文件須為特區政府決策局 / 部門、公用事務組織 / 機構或商業機構發出的郵寄信件。如有需要，你亦可能被要求提交有關地址證明文件的正本。
4. 如你未能提供完整的資料或證明文件，本通知書將不獲處理。
5.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你有權查閱及 / 或更正你在本通知書上所填寫的個人資料。查閱或更正資料要求應以書面向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副部門秘書(總務)提出，地址為九龍觀塘海濱道 181 號 19 樓。

申請人簽署：

日期：